

证券代码：831291

证券简称：恒博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恒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9:00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河南路德律师事务所崔永卫、贾海许律师

(七)会议地点：郑州市高新区碧桃路20号12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 审议《2016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6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2016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16年度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六) 审议《2017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 审议《2016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八) 审议《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现场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5月9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

郑州市高新区碧桃路20号12号楼公司接待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碧桃路20号12号楼（邮编450000）

联系电话：0371-67579516

传真：0371-67579517

电子信箱：zzhbwtc@126.com

联系人：张宇卓

（二）会议费用：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郑州恒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郑州恒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2016年年度报告》
- 4、《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 5、《2016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2016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2016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8、《2017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9、《2016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10、《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1、《2016年度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郑州恒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7日